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顏湘芸  
電話：03-8227171分機302  
傳真：03-8235531  
電子信箱：pn2655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0901543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共電子看板訊息、Line官方帳號訊息 (376550000A\_1090154373\_ATTACH1.odt、376550000A\_1090154373\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請各機關學校利用多元管道宣導「109年特種考試地方公務人員考試」報名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考選部109年8月7日選秘一字第10911005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考試係為各地方政府進用公務人力之主要管道。為加強應考人服務，提供快速翔實之考試資訊，請各機關學校利用多元管道，如公共電子看板（跑馬燈）、Line官方帳號、機關網站首頁等登載旨揭考試報名訊息。
- 三、本考試定於109年9月15日起至9月24日下午5時止受理網路報名，請有意報考之民眾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站查詢相關資訊。
- 四、檢附考選部請協助登載公共電子看板及Line官方帳號訊息各1則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109/08/13

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

